

新绛县能源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公布新绛县能源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以来，根据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，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，提高信息透明度，加强政府自身建设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在加强民主政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，切实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共发布信息 42 条，其中能源工作动态 39 条，财政信息 2 条，规划计划 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4 年度，我局未接收到任何依申请公开事项；2024 年度，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贯彻落实领导小组机制，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

五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所松懈，个别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。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我单位将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：明确信息公开责任，提高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，及时收集和发布信息，确保信息更新的及时性和准确性。

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。提高业务能力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营水平，实现透明务实、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3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新绛县能源局

2024 年 1 月 16 日